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函

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一號

承辦人：謝雯閔

電話：(02)27773827#21

傳真：8773-3007

Email：grace.hsieh1105@mail.ntut.edu.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日

發文字號：技專校院招策字第11100003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補救方案 (11100003730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1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無法參加統一入學測驗考生之補救方案」1份，請轉知所屬高級中等學校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本案業經教育部111年4月25日臺教技(一)字第1110040454號函同意備查。

二、旨揭補救方案適用對象須符合下列條件：

(一)已報名111學年度統一入學測驗。

(二)舉證說明因確診隔離無法全程參加統一入學測驗。

(三)未獲甄選入學應變方案錄取，或經甄選入學應變方案錄取且於報到截止日（111年7月21日）前放棄錄取資格者。

三、個案考生提出具體事證說明因受疫情之不可抗力情形向招生委員會申請補救，至多選擇與統一入學測驗報名同群



教育局 1110701



AEAA1113064585

(類)別之6志願系科，並檢附自傳、讀書計畫、在校歷年成績單等備審資料。經志願系科審核是否達錄取標準，再由招生委員會按個案考生志願序與系科錄取順位進行分發；遇該系科一般生招生名額額滿時，以外加名額錄取。

四、申請作業請洽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委員會，分機215，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nion42/>。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副本：教育部、本會綜合業務處

